

有一部電影，名叫《活著》，說到兩位患難與共的朋友——福貴與春生，曾在國共內戰的戰場上一同出生入死。多年後他們在家鄉再度相遇，已是大煉鋼鐵的年代，男女老幼都一窩蜂的投入國家生產隊伍。有一天，福貴弄醒了仍在睡夢中的兒子有慶，硬拉去參加勞動。有慶只有幾歲大，爸爸走了以後，就靠在牆邊睡著了。不久縣長來到單位，停下車子正往牆邊退，沒看到孩子，就意外地把他壓死了。福貴夫婦聞訊趕來，看到滿身鮮血的愛子，悲痛欲絕，更驚愕的是發現「殺子」仇人竟是當年戰場密友春生！

孩子下葬的時候，春生也去了，而且哀求福貴夫婦饒恕他，但孩子的媽家珍說甚麼也不肯，還衝著春生喊道：「你記住，你欠我們一條命！」又過了幾年，文革鬧開了。有一天深夜，福貴聽見門外有人敲門，原來是春生，這位「欠他們一條命」的人。春生說他受批鬥受夠了，愛人也自殺了，他也不想活下去，說著就把銀行存摺都交了給福貴。就在推讓之間，家珍從房間出來，請春生進去坐，但春生說了聲再見，就走了。福貴夫婦帶著憐恤之情看著春生的影子漸漸縮小，忽然家珍朝著背影大聲地說：「春生，你記住，你還欠我們一條命，從今以後，你要為我們的緣故活下去」！

非常扣人心絃的故事，也是我們每個人的故事。我們的罪：驕傲、自私、嫉妒、貪婪等等，曾把神的

獨生子耶穌釘死在十字架上。但是許多人雖然知道這個事實，卻不見得都領會其中的意義，一直到我們對著人生的困境，痛苦如蛆，吸乾了我們生存的欲望，活著的意義如游絲般抓不牢，眼看就要飄走；剎那間，那曾驚天地泣鬼神「替死」的愛就像一條救生的繩子從高天墜了下來。我們想：假如我這個人還值得神把祂尊貴兒子的生命來跟我交換，那我的命一定很有價值了。神的愛與饒恕不但肯定了我活著的意義，也主宰我活著的目標。

保羅是深深體驗這種意義與目標的人，所以他在加拉太書二章20節說：「現在活著的，不再是我，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；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，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，祂是愛我，為我捨己」。

吸取靈糧： 加二20； 腓一20、21

活在愛中： 現在就坐下計劃明天至少作五件事，是為基督而作的。下面是一些範例作為參考：

1. 早上醒來，用十五分鐘親近神，求祂加力量，今天為祂而活。
2. 為基督緣故，我吃早餐使身體健壯。
3. 為基督緣故，我不向XX同事發脾氣，說傷害他（她）的話。

浪子回頭是聖經最膾炙人口的一個故事，可是許多人把重心放錯了，其實主角不是浪子，乃是他的父親。耶穌講這故事，是因法利賽人與文士見祂與稅吏及罪人同桌吃飯，就批評祂，祂就說了三個比喻來回應。祂是那尋找迷羊的好牧人，也是尋找失掉銀錢的婦人，更是等候浪子歸家的慈父，他和這些罪人吃飯不就很容易瞭解了嗎？

中東與中國文化有很多相似地方，例如父親還健在，兒子就要求分家產，無疑要父親早日歸西，大逆不道。浪子把家產賣掉，使家醜外揚，也丟盡父親的臉。當時社會絕不容納這樣的敗家子，村裡的人根據習俗，拿一個瓶子，裝滿燒焦了的果仁和玉米，在這個人面前打破，然後眾人把他趕出村外，與他脫離關係。難怪聖經說這個不孝子「不多幾日」，就急忙的離開。

後來他在外面任意放蕩，浪費貲財，窮苦起來。生活無著，就想起家來，但那裡有面目再見老父？還有村裡的人不趕他走才怪呢！當時又有大饑荒，連找工糊口也不可能。人到盡頭就情急生智，不如低聲下氣向父親認錯，當個僱工也好呀！浪子此時仍沒有悔意或自責，他只是覺得自己倒霉，先解決眼前的困難再說。

想不到還沒到村口，就看見老父親拉著長袍下角，跌跌撞撞地朝自己跑過來；他趕快「卜通」一聲

跪在父親面前，預備把肚裡的文章照背出來。誰知還未開口，就被父親的擁抱、連連的親咀擋住了；待開口要說，卻只說一半，父親已急不及待吩咐僕人預備筵席，結果很重要的下半句，就是「做僱工」的請求就被攔腰截斷了。

浪子在父親的懷裡，才明白父親原來多麼疼愛自己，怎會讓他做僱工呢！在父親的眼神裡，他看到了無條件的饒恕。父親思念的眼淚滴了下來，甦醒了浪子的良知，自己是何等愚昧，何等卑鄙呀！父親呀，父親，我真該死，請原諒我的不孝！父親卻不理他，叫僕人把袍子、戒指和鞋子都拿來給他穿上，他原是他的兒呀。

奇異的父親！奇異的恩典！

吸取靈糧： 弗二1-10

活在愛中： 很多人信耶穌是因為面臨絕路，必須靠神力才能超脫困境；卻不一定悔悟自己是罪人，更不一定體會天父的心願，明白恩典的真義。你呢？很多基督徒雖然信了主，生活卻像僱工，不像兒子，想靠自己的力量行事為人，「賺取」神的悅納；用自己的方法事奉，「賺取」天上的賞賜。若是兒子，會怎樣不同？

離家的浪子，我們很容易辨認；在家的，又怎麼會是浪子呢？

耶穌用路加福音十五章的比喻說明祂愛那些知道自己是罪人的稅吏，肯回頭的浪子；祂也指出法利賽人和文士就像浪子的哥哥，自以為義，結果雖然在家，仍然是浪子，因為不明白也不接受神白白的恩典。

哥哥看自己如同「僱工」，父親為弟弟慶賀，他卻滿肚子悶氣：「我服事你這多年，從來沒有違背過你的命，你並沒有給我一隻山羊羔，叫我和朋友一同快樂。」（十五29）父親對他說：「我一切所有的，都是你的。【你也可以享用的啊，誰叫你不享用呢】？」（31節）

哥哥很明顯的犯了兩個毛病：第一，他以僱工的心態來服事和聽從父親，用勞力換取所需，是出於自豪與自負，不是出於親情與愛心。第二，他不懂得享用父親的豐富，白白錯過了喜樂的人生。

有些人信主以後，很熱心的追求，把聖經中成熟基督徒的畫像，當作律法來遵守，稍有差池，內疚不已，遇到「不符合標準」的弟兄姊妹，就板起臉孔教訓一頓，或與之疏遠，好像怕沾染污穢一樣。結果基督徒的生活，成為使人疲倦的重擔，也令周圍的人，透不過氣來。

另外有基督徒，一直在某個軟弱上掙扎，有一天

魔鬼對他說：「算了吧！看你這個樣子，註定要下地獄火湖。神想愛你也沒有辦法呀！你太不爭氣了。」於是自覺失去救恩，沒有盼望。

以上兩種基督徒都要脫下「僱工」的身份，穿上「兒子」的樣式，像浪子一樣活在奇異的恩典中。真正回家的浪子，體會了父親的心腸，不再離家，不再任意放蕩；乃存著感恩的心享用父家中的豐盛，也存著清醒的心，防備自己易迷的性向，以愛以誠來回報天父的深恩。

吸取靈糧： 加四1-11；五1、13、25

活在愛中： 作為神的兒女，你感到歡悅自由，抑或愁苦受困？若是後者，嚐試列出使你受困的因素，然後回答：我是尊貴之神的兒女，我可以這樣處理_____

你嫉妒別的基督徒，覺得神好像對他特別好嗎？求神打開你的眼睛，看見「祂所有的，都是你的」。